

衡水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衡农发〔2022〕125号

衡水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 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滨湖新区农业农村局、高新区公共事业服务局：

为加快提升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发展质量，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有关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农函〔2022〕140号）要求，围绕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分别就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和农业品种、品牌、标准化制定了专项实施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衡水市种植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2. 衡水市畜牧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3. 衡水市渔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2022-2025 年)
4. 衡水市农业品种培优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5. 衡水市农业品牌打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6. 衡水市农业标准化生产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附件 1

衡水市种植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 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为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中央和省委市委一号文件精神，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集中力量，聚焦资源，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加快实施种植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推动全市种植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提升种植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全面乡村振兴，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一）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围绕粮棉油、果菜药等产业，紧密结合优质高粱、优质谷子、优质油料、精品蔬菜、道地中药材、沙地梨、优质专用葡萄、优质桃等市级 8 个种植业特色产业集群，在全市打造一批种植业“三品一标”基地。粮油棉基地面积不少于 1 万亩；蔬菜、水果基地面积不少于 5000 亩，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基地面积不少于 1000 亩。

（二）主要任务。一是夯实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稳定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播种面积，提单产增总产，优品种提品质。保持大豆油料作物、经济作物面积稳定，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优质率，提高周年供应能力，增加单

位面积产出效益。逐步提高科技水平，改善生产装备条件，稳步增强种植业防灾减灾能力。二是提高种植业绿色发展水平。以人民需求和市场需求为导向，突出绿色引领，通过选用优质抗逆品种、采用轻简高效栽培技术、合理减少化肥农药用量、提高产品纯度和质量安全以及机械化生产水平等措施，集成一批全程绿色高效标准化生产模式，先进实用生产技术应用率达到100%，农田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三是提升产业发展综合效益。培育一批示范效果好、带动能力强的龙头企业、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大力开展代耕代种、统防统治等社会化服务，推进标准化生产、规模化经营，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延长产业链，增加附加值。

二、布局和主攻方向

按照规模化、集约化、融合化发展思路，集聚科技、绿色、品牌、质量发展要素，集中打造种植业作物优势区基地。

（一）粮食作物

1. 小麦。重点提升优质专用小麦生产比重，发展订单生产，加强节水保优生产技术推广，满足市场加工多元化需求。选用优质专用品种，重点推广深松深翻、秸秆还田、精量半精量播种、节水灌溉、“一喷综防”、全程机械化等综合配套技术，提高小麦综合生产能力和优质专用化水平。

2. 玉米。主要发展高淀粉籽粒玉米，适度发展鲜食玉米和兼用性全株青贮玉米。推广抗病品种，推行深松整地、免耕精量播种、种肥同播和全程机械化等综合配套技术，加强

草地贪夜蛾等重大病虫害防控，试验示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提升容重，降低含水量和霉变率，提高玉米单产水平和产业化发展水平。

3. 高粱。依托阜城、武邑、景县、枣强等高粱优势区，在稳定提升种植面积的同时，重点提升酿酒用高粱品质和培育多种酿酒用高粱。以提高规模效益为重点，推广高产优质轻简化栽培技术，降低化肥农药使用量，促进品种更新换代和提升高粱商品品质。

4. 谷子。以景县、冀州、枣强、阜城等为重点，打造早播谷子产业带，选育推广抗病性、适口性兼优的粥用品种，高抗性淀粉及富硒、富锌等功能品种，高油酸、高淀粉低脂肪、冻融稳定性强的加工专用型品种。重点实施全程机械化、抗旱节水、优质栽培、功能富集、化肥农药减施增效等先进技术，提升谷子产量和轻简化栽培水平。

（二）大豆油料作物

5. 花生。推动深州、枣强、武邑、饶阳等花生优势产区快速壮大，重点发展高油酸花生，因地制宜发展鲜食花生，推广一年两熟“小麦－花生”种植模式。在现有冀花 11 号、冀花 19 号等高油酸花生品种基础上，积极探索培育筛选高产高油酸花生新品种，推进新品种登记、审定和示范推广。

6. 大豆。大力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在实现玉米不减产的情况下增收一季豆，扩大麦豆两熟轮作和玉米、大豆夏季轮作规模，引导盐碱等低质低效区域改扩种大豆。发

展早熟、高产、耐密植高蛋白大豆，推广麦茬免耕覆秸、精量播种和高产栽培技术。

7. 油菜。以安平、故城等地为重点，开展以油用为主的油菜多功能开发利用示范，兼顾采摘菜苔和发展乡村旅游，扩大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区种植，适度发展冬油菜与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轮作。重点推广精量播种、高密度栽培、绿色防控等技术，适当增施硼肥，推进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

8. 特色油料作物。以武邑、枣强等地为重点，重点发展高产优质、适合机械化收获的芝麻，实施全程机械化生产。

（三）经济作物

9. 棉花。稳定棉花生产保护区种植面积，加快调整优化品种结构，着力发展“双 28.5” 高品质棉花，提高原棉质量和一致性。集成推广绿色防控、全程机械化、轻简化栽培等绿色高效生产技术，提升机械化生产水平。培育棉花生产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产业竞争力。

10. 蔬菜（含食用菌）。按照“1+1+30”产业布局，规划建设饶阳县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大广高速优质蔬菜产业带和若干个规模示范片区，推动蔬菜产业专业化、连片化发展。重点抓好大宗民生蔬菜产品生产，集成推广绿色生产技术模式，提高蔬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坚持蔬菜设施化方向，推动生产设施由传统简易棚室向高性能棚室升级，重点发展节地型、节能型、钢骨架、大空间新型棚室，增强设施基地综合生产和应急保障能力。加强蔬菜良种繁育基地和菌

种选育、菌棒加工基地建设，集成推广蔬菜节水、熊蜂授粉等提质增效技术，以及防虫网、粘虫板、性诱剂等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提高标准化生产水平。

11. 水果。围绕沙地梨、优质专用葡萄、优质桃三大产业集群，强化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加强技术培训、指导服务，引导优化品种结构，大力发展设施栽培，建设现代化生产基地。重点在深州、阜城、武邑、冀州、饶阳等县市区，推广矮密化、机械化、高效化梨栽培模式，示范推广行间生草、辅助授粉、合理负载、吨果吨肥、统防统治、节水灌溉等技术措施。重点在饶阳、深州、武强、安平、冀州、景县、故城等县市区推广葡萄避雨栽培、限根栽培、绿色防控和水肥一体化等生产关键技术。重点在深州、故城、阜城、景县、冀州、饶阳等县市区，推广桃省力化栽培模式和果园生草、“三增三控一适”、免套袋栽培等生产关键技术。

12. 中药材。以故城、桃城、冀州、枣强、安平等五个中药材产业大县为重点，创建故城土元、枣强金银花、安平白山药、桃城怀风、冀州草红花等道地中药材种养殖示范园区，引导中药材道地品种种植，推广规范化栽培技术，以优势道地和药食同源品种为重点，普及产地初加工，开发精深加工，加强产品贮藏能力建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产品质量提高，带动全市中药材面积扩大、质量提升、综合竞争力增强。

三、关键环节

种植业“三品一标”基地紧紧围绕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细化工作举措，提高绿色标准化生产水平，提升辐射带动能力，推动产业提质增效。

（一）推进品种培优。确保“三品一标”基地主导品种特性突出，数量搭配科学合理，品种优质化率达到90%以上。一是加快选育一批突破性品种。围绕产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充分利用现有种质资源，选育一批高产优质广抗多适的新品种。二是示范推广一批优良品种。分区域分类型开展品种对比试验，筛选推广一批产量水平高、品质性状优、抗性指标好的品种。三是推进品种更新换代。以生产需求为导向，加快推进优良品种更新换代，大力发展优质专用品种，恢复发展一批传统特色品种，丰富产品供应，满足多样化市场需求。

（二）推进品质提升。到2025年，“三品一标”基地化肥、化学农药施用量分别减少10%以上，节水10%以上，全面实行产品质量追溯。科学统筹协调产量、质量关系，优化栽培管理措施，推广一批绿色高质高效生产技术模式。一是优化肥水管理。大力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化肥、水肥一体化、绿肥种植等关键技术，优化施肥结构和灌溉方式，提高养分和水分利用率。二是推广绿色防控。大力推广生物防治、生态控制、物理防治、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推行专业化统防统治，推进化学农药减量。三是完善质量追溯。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大数据平台，加强生产过程、收获仓储和运输加工质量监测，推行产地溯源二维码等标识管理，

做好源头把控、全程监控。

（三）推进品牌打造。每个“三品一标”基地至少要有企业品牌、区域公用品牌，或获得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产地合格证认证，“三品一标”基地基本实现订单生产，产品商品化处理率90%以上。按照绿色高质高效发展的基本要求，着力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竞争力的特色品牌。一是做强一批绿色生产基地。分区域、分作物打造一批生产规模大、技术含量高、产销衔接紧的绿色产品生产基地。二是壮大一批优势生产主体。支持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生产经营主体，培育病虫害统防统治、化肥统配统施专业化服务组织，共同参与基地建设，提升组织化、规模化、集约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效益。三是打造一批区域公用品牌。将基地建设与绿色、有机、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结合，加强宣传引导和市场培育，提高区域公用品牌覆盖面和影响力、竞争力。

（四）推进标准化生产。每个“三品一标”基地基本实现农资供应、肥水管理、病虫害防治、机械作业、技术服务“五统一”，至少要形成一套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达到100%。按照绿色生产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强化生产全过程管理。一是完善种植管理技术规程。集成配套健康栽培技术，优化完善品种布局、栽培模式、田间管理、农机农艺、收获运输等关键技术措施。二是制定肥料定额用量。综合生态环境、目标产量和需肥规律等因素，因地制宜

制定不同区域、不同作物化肥推荐用量，增加有机肥用量。

三是制定农药减量使用规范。根据不同区域、不同作物病虫害发生情况，制定病虫害防治标准指标，优化科学用药技术，规范用药时间、用药剂量、用药品种。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农业农村局成立种植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推进落实领导小组，由主管局领导任组长，种植业科（种业管理科）会同产业化办公室、种子站、植保站、技术站、土肥站、质监站等单位负责具体工作，加强协调指导，推进各项措施落实。

（二）加强政策促动。整合相关资源和项目资金，加大绿色高质高效行动、良种良苗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害绿色防控、标准化模式推广等政策措施扶持力度，同时调动地方积极性，加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投入力度。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学会、联盟、协作组等平台作用，积极组织基地和订单企业参加展会、展销等活动，促进“三品一标”基地与加工企业高效对接。

（三）加强技术支撑。依托河北农大、省农科院、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产业集群技术优势，充分发挥教学、科研、推广领域专家资源优势，充分发挥技术推广部门作用，加强现场指导、田间培训和技术交流，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和覆盖率。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大力宣传“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增强农民绿色生产意识，引

导绿色优质消费，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四）加强监督考核。组织专家制定种植业“三品一标”基地考核标准，对合格基地予以授牌，对合格基地达到3个以上的县（市、区）择优评定为全市种植业“三品一标”基地县，推荐纳入全省种植业“三品一标”基地县。

附件2

衡水市畜牧业“三品一标”工作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为进一步推动全市畜牧业在品种优化、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及生产标准化等方面取得成效，助力全市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优品种、提品质、打品牌、促标准”为目标，推广一批畜禽良种，创建一批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调控有效的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畜牧业知名品牌，加快构建现代畜禽养殖、动物防疫和加工流通体系，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二、目标任务

到2025年，全市畜牧业“三品一标”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优质畜禽品种供给能力稳步提升。种畜禽生产能力持续提升，畜禽核心种源自给率进一步提高。

畜产品质量保障能力稳步提升。全市饲料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达到98%以上，50%以上的规模养殖场实施养殖减抗行动，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肉蛋奶等畜禽产品的

兽药残留监督抽检合格率保持在 98%以上,动物源细菌耐药趋势得到有效遏制。

标准化生产水平稳步提升。每年创建省级畜禽标准化养殖场 5 个左右,全市畜禽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78%以上。

畜牧业绿色发展水平稳步提升。继续开展畜牧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维持在 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

三、重点任务

(一) 加快畜禽品种优化

1. 加强畜禽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完成第三次畜禽遗传资源普查行动,摸清资源底数。建立完善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落实资源保护属地责任,做好种质资源的整理登记、安全保存、鉴定评价和共享利用。

2. 加快畜禽种业创新步伐。坚持新品种培育和本地品种持续选育并重,支持重点育种项目和育种基础性研究,加快“生长快、品质优、抗病力强、繁殖力高”且具有自主种质基础的新品种、配套系培育。

3. 加快畜禽种质资源繁育推广。根据河北省畜禽遗传改良计划,推进畜禽供种繁育基地建设。以生猪、奶牛、蛋鸡等主要畜禽品种为重点,推进核心育种场、种公畜站和良种扩繁基地建设,提高种畜禽场基础设施条件水平,强化生产性能测定,扩大优质种群规模。提升国家核心育种场、良种扩繁基地及省

级种畜禽场育种供种能力，提升种畜禽质量和水平。

（二）促进畜产品品质提升

1. 推进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依托省畜产品检测中心、第三方机构等开展畜禽产品致病微生物、生物毒素风险监测专项，摸清我市畜禽产品主要污染因子情况。借助河北省农产品质检系统，邀请京津冀龙头企业加入，建设市、县、企伞型标准化检验监测体系，打造畜禽产品养殖、加工、生产、收储、运输全产业链标准化体系。

2. 加强饲料等投入品监管。深入开展饲料质量安全与生产安全“双安全”工作。强化监督检查力度，加大饲料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飞行检查、监督抽检和交叉检查、日常巡查工作力度，压实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主体责任，保障畜禽投入品质量安全。进一步巩固“瘦肉精”百日行动工作成果，严格落实飞行检查、直接检查、明察暗访工作措施，加大重点环节、重点地区的“瘦肉精”检查力度，强化“检打联合”，严厉震慑和打击使用“瘦肉精”等禁用物质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技术指导，鼓励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研发和推广新型、高效、绿色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进一步规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做大做强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业。

3. 强化兽药生产使用全程监管。严格履行兽药监管职责，依据《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20年修订）》，规范兽药生产企业行为，严把兽药产品入口关。开展不达标企业专项清理行

动，严格落实兽药生产经营二维码追溯制度，所生产兽药产品100%赋码上市。加强检验检测力度，配合开展兽药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配合执法等部门查处网络无证经营和销售假劣兽药等违法行为。强化养殖环节用药监管，严格落实兽用处方药管理制度，开展规范用药科普宣传、培训活动。强化源头管控，强化市场监管，强化养殖过程管控，强化监督执法，保障兽药投入品质量安全。加强兽用抗菌药综合治理，按照《衡水市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方案（2021—2025年）》要求，全面推进兽用抗菌药减量化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养殖场（户）使用安全高效低残留兽用抗菌药替代产品。

（三）打造衡水畜禽品牌

1. 强化品牌基地建设。依托优势区域，引导龙头企业向现代畜牧业示范区聚集，形成产业集群，培育壮大优质畜禽产品生产基地。鼓励龙头企业联合中小养殖场（户），通过统一生产、统一服务、统一营销、技术共享、品牌共创等方式，形成稳定的产业联合体。推进大型养殖企业与屠宰加工、饲料、兽药企业联合，形成稳定的产业联合体，实现全产业链经营，夯实优质品牌建设基础。

2. 加速推进优质特色产品开发。着重完善特色家畜家禽品种遗传资源保护体系，扩大优质种群规模。加快深县猪优质特色畜禽品种的产业化开发，引导培育自主品牌，延伸产业链条，打造一批拥有市场竞争能力强、影响力大的优质畜产品品牌。

鼓励定点屠宰企业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提高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扩大品牌连锁销售网络，加大品牌保护力度。鼓励定点屠宰企业主动适应现代物流业态，建立现代营销模式。鼓励屠宰行业电子商务发展，引导、支持、规范肉品网络经营行为。

3. 强化优质品牌推广。加强奶业、畜产品安全公益宣传，积极参加中国奶业 20 强峰会等活动，扩大和提升我市畜禽产品品牌知名度。推进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建设，开展无疫小区和净化场评估创建活动，落实抗菌药减量达标场认定要求，树立衡水绿色健康优质畜产品良好形象。完善畜产品品牌发展机制，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产品品牌、企业品牌，鼓励地方及行业协会注册区域公用品牌。

（四）推进畜禽养殖标准化生产

1. 开展标准化示范场创建活动。落实《衡水市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工作方案（2018-2025 年）》，每年创建省级畜禽标准化养殖场 5 个左右。积极推荐优秀省级畜禽标准化养殖场申报部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全市畜禽规模养殖比重达到 78% 以上，增强示范带动效应。坚持良种良法配套、设施工艺结合、生产生态协调，建立健全标准化生产体系。

2. 提升设施装备水平。推广主要畜禽品种规模化养殖设施装备配套技术规范，推进养殖工艺与设施装备的集成配套，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提升设施装备水平。

3. 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全面落实《“十四五”全

国畜禽粪肥利用种养结合建设规划（2021-2025年）》，推进粪肥就地就近还田利用，促进种养结合。充分利用各级财政支持资金和企业自筹资金以及环保倒逼机制，完成畜禽规模养殖场提档升级任务。建立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长效机制，全面整治畜禽养殖污染。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计划和台账管理，积极引导规模养殖场建立粪污资源化利用台账，确保粪污去向可追溯。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按照因地制宜和突出重点的原则，建立协调机制，加强内部协作沟通，明确具体推进措施，抓好责任落实，推动畜牧业“三品一标”工作有序开展。

（二）加强政策落实。严格实施重大工程、产业集群、畜禽良种、优质高产苜蓿、粮改饲、肉牛肉羊提质增效、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畜牧业发展支持项目，落实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强制扑杀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和畜牧养殖机械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持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发展。

（三）加强法治保障。强化动物防疫检疫、种畜禽生产、饲料、兽药、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落实执法经费、提高执法装备水平和检测能力，强化日常监督，创新执法体制机制，提高基层执法水平。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学法遵法守法用法意识。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加大对违法犯

罪分子震慑作用。

（四）加强科技创新。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依托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科研院所和创新型企业等科研力量，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开展集中攻关研发，加强良种繁育、标准化规模养殖、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屠宰加工、优质饲草料种植与加工等核心技术和设施装备研究。加强基层畜牧兽医行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强化从业人员培训，提升服务能力。加强生产经营型农村实用人才培训，提高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等新型经营主体的生产技术水平。

（五）加强协会服务。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和其他社会组织在种业提升、健康生产、加工流通、品牌培育、信息交流以及行业自律、维护从业者合法权益等方面的作用，通过会议、培训、赛事、表彰示范、科研成果转化等方式，提高从业者技术和经营能力。鼓励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在产业振兴、国际贸易、种畜禽引进培育普查等领域，配合行业管理部门做好组织、协调、服务工作。

附件3

衡水市渔业“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为全面推进渔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渔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稳产保供、提质增效、绿色发展、富裕渔民”为目标，坚持质量兴渔、绿色兴渔、品牌强渔，选育一批水产良种，建设一批绿色标准化水产品生产基地，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渔业知名品牌，加快推进渔业转型升级，为消费者提供优质安全的养殖水产品。

二、目标任务

到2025年，水产优势特色育种创新实现重要进展，水产新品种培育取得新突破，水产养殖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基本建立。水产养殖主产区尾水排放达到相关管控要求。水产品质量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养殖水产品品质进一步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 加快推进渔业品种培优

开展水产养殖种质资源普查。核查分析全市水产养殖种质

资源普查数据，配合做好《河北省水产养殖种质资源志》编纂工作。2023 年完成全市第一次水产养殖种质资源普查工作，2025 年建成市级水产种质资源库。

（二）加快推进水产品品质提升

1. 推广优良品种。积极推广福瑞鲤、加州鲈等一批优良品种，从源头提升养殖水产品品质，提高品种生产性能，增加养殖生产效益。

2. 促进水产养殖用药减量。积极推进实施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制度，狠抓基层水产苗种产地检疫合格证明开具落实工作。加强疫病监测和预警，开展远程鱼病诊断。教育宣传和引导水产养殖企业科学规范使用水产养殖投入品，不购买和使用禁用药品及其他化合物、停用兽药、假劣兽药、人用药、原料药、农药和未赋兽药二维码的兽药，以及禁用的、无产品标签信息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

3. 守牢养殖水产品质量安全底线。不断加大水产养殖执法检查 and 查处力度，形成执法检查震慑力。积极配合国家开展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扎实组织各级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严格执行水产养殖用投入品白名单制度，加大养殖用药明白纸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全市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测合格率达到 98%以上。

（三）加快推进渔业标准化生产

1. 创建生态健康养殖示范区。高标准开展国家级水产健康

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创建，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发展大水面生态增养殖、工厂化循环水养殖、池塘多品种生态高效养殖和多营养层次综合养殖等多种生态健康养殖，扩大健康生态养殖示范规模。

2. 推动现代渔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加快水产健康养殖、疫病防控、水产品加工等领域标准制修订，强化遵守养殖生产操作规程，按照养殖生产操作规范和有关标准生产，促进渔业科技创新与标准化工作共同发展，推动建立现代渔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推进机制，明确分工，责任落实到人。各县市区要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分解目标任务，创新发展思路，统筹项目资金，强化责任落实到人，有力推进工作开展。

（二）强化政策支持。支持将渔业发展补助资金优先用于渔业生产“三品一标”相关项目。鼓励运用市场经济手段，吸收企业、个人等社会资金，支持渔业生产“三品一标”。引导金融机构、地方专项债投入，扩大信贷规模，形成投入多元化、利益共享的投资机制，扩大渔业发展的资金总量。

（三）强化科技支撑。以科研院所和各级水产技术推广部门、专家技术团队作为依托，开展水产育种联合攻关，加快选育一批突破性品种，提升种业核心竞争力。积极引进先进适用

的生产技术和科研成果，支持种业龙头企业进入商业化育种体系。

（四）强化依法行政。进一步完善涉渔法律法规，推进相关制度建设，为渔业生产“三品一标”提供必要的法律保障。加大渔业普法宣传力度，增强渔民法治意识。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依法打击使用禁用投入品、生产销售不合格水产品、破坏渔业资源环境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强化宣传引导。运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站、新媒体、短视频等各类媒体媒介，广泛开展宣传引导。利用农民丰收节、冬捕节和中国国际渔业博览会等平台，扩大展示推介，提升我市优质水产品知名度。

附件 4

衡水市农业品种培优实施方案 (2022-2025 年)

衡水市是种子使用大市，主要农作物种子年使用量 1 亿公斤左右。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开展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快品种培优，强力推进我市种业振兴，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种业振兴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提升现代种业发展要求，围绕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需要，以建设种业强市为目标，以品种为主线，以企业为主体，以科技为支撑，以基地为依托，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强化育种技术创新，加强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加大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快高产优质、抗病抗逆、适合机械化作业等优良品种选育，为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提供重要品种支撑。

二、目标任务

积极争取国家支持，统筹省内各方面力量，集中各类要素资源，到 2025 年，种业发展基础更加稳固，种业振兴取得重大

成效，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能力、种业创新能力、供种保障能力、企业核心竞争力、市场监管能力明显提升。种质资源方面，农业种质资源普查全面完成，资源保护利用体系基本构建，特色及优异种质资源精准鉴定加快推进；市级畜禽遗传资源和水产种质资源登记备案，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基本建立，鉴定挖掘优异基因 10 个，创制突破性新种质 5 份。育种创新方面，搭建种业协同创新平台，布局种源核心技术和育种攻关项目，2 项农业种源核心技术取得突破，1 项特色种业联合攻关取得重要进展，谷子、中国对虾品种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节水小麦、梨、半滑舌鳎品种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强筋小麦、棉花、蛋鸡品种达到国内一流水平。种业基地方面，种业良种繁育体系更加健全，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建成 1 个国家级种业创新中心和 1 个良种繁育基地；国家和省级良种繁育基地供种保障率 80% 以上。国家畜禽核心育种场和良种扩繁基地达到 4 家以上。市场环境方面，以知识产权保护为重点，进一步完善种业治理体系，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行政等多种监管手段，种子假冒伪劣问题得到有效整治。

三、工作重点

（一）推进农业种质资源普查。2023 年高质量完成农作物、畜禽、水产种质资源和农业野生植物资源普查。做好主要农作物审定品种、非主要农作物登记品种和畜禽、水产遗传资源的收集保护，到 2025 年保存农业种质资源总量由 6 万份增加到 10

万份。畜禽方面，到 2025 年争取新改扩建 1 个省级保种场。水产方面，到 2025 年完善提升水产原良种保种体系。

（二）推动育种创新。坚持“强优势、补短板、破卡点”，以提升核心种源竞争力为目标，保持小麦等优势品种竞争力，缩小玉米、大豆、生猪、奶牛等品种与国际先进水平差距。农作物方面，重点培育优质专用、节水抗逆、绿色高效、适宜机械化的新品种，到 2025 年培育突破性农作物品种 3 个，其中节水小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三）建设良种繁育基地。加强国家级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持续推进故城县国家级棉花制种大县基地建设，到 2025 年基地面积由 1.02 万亩增加到 1.5 万亩。改造提升田间基础设施、农机装备、育种试验及信息采集设备。加强畜禽良繁基地建设，以生猪、奶牛、蛋鸡等主要畜禽品种为重点，到 2025 年建设国家畜禽核心育种场和良种扩繁基地 4 家以上，建成省级原种场 4 个，主要畜禽种源自给率达到 80% 以上。加强水产供种繁育基地建设，在水产原良种场和规模苗种场基础上，到 2025 年建成 1 个国家级原良种场、1 个省级供种繁育基地。

（四）加强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联动机制，强化行政与司法协同保护机制，实施侵权纠纷案件具体运用法律问题的司法解释，落实侵权案件协查联办和结果通报制度。强化部门协作，建立线索通报、定期会商、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坚持“双随机、一公开”，每年春秋季节开展 2 次专项检

查，突出重点区域、重点品种和重点对象，开展监督检查和质量监测。落实国家种畜禽、水产苗种监管制度和技术标准，强化部门联查联动，加强牛冻精、猪常温精液等畜禽遗传物质监管。建立信用档案，与社会信用综合服务平台共享，及时发布红黑名单，对诚信主体实施正向激励，对失信主体实施惩戒，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农业农村局成立推进现代种业发展工作协调小组，建立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统筹协调落实现代种业发展中的各项政策措施，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协调发改、财政、科技、科研院所等有关单位，整合资源，统筹安排项目和资金，促进我市现代农作物种业健康发展。

（二）强化政策支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把种业发展作为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工作，扶持种业创新联盟，支持开展种业基础性、公益性研究、商业化育种工作，支持主要农作物品种试验、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种子检验认证、种业信息服务、品种展示评价和良种繁育六大技术支撑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创新发展和服务能力。争取金融机构信贷支持，保障种子收储需求。支持种业品牌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探索多元化投融资体制机制，引导金融资本、民间资本、风险投资等社会资本投入种业。

（三）强化宣传引导。积极利用广播电视、网站、新媒体等各类媒体媒介，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好典型，广泛开展宣传引导。筛选一批综合性状好、表现优异、农民欢迎的新品种，提升品种知名度。积极宣传科研人员先进事迹，弘扬创新精神，营造良好氛围。

附件5

衡水市农业品牌打造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为深入开展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快农业品牌打造，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安排部署，立足我市丰富的特色农产品资源，把品牌农业作为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按照“培树一批产业集群品牌、提升一批高端区域公用品牌、推出一批领军企业品牌、推广一批高端产品品牌”的思路进行链条式发展。到2025年，省级以上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行业领军企业品牌分别达到10个以上。品牌农产品的市场影响力、溢价能力进一步提升，带动力进一步增强。

二、重点任务

(一) 夯实品牌发展根基。围绕重点品类，开展育种创新攻关，提升品牌特色。建立品质评价方法标准，推动品牌农产品分等分级。推动品牌标准化发展，加快农业品牌标准建设，构建农业品牌行业标准体系，鼓励各县市区结合优势特色产业制定品牌地方标准。加快绿色、有机、地理标志产品认证，推进

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完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加快仓储保鲜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增强产地贮藏保鲜和商品化处理能力，切实提升品牌链运作效率，为品牌培育创造良好的基础条件。

（二）强化品牌培树打造。鼓励和支持各县市区聘请国内一流的品牌设计机构，立足各产业资源禀赋、区位地理条件、文化人文底蕴等，按照有整体形象、有整体规划、有准入制度、有监管体系、有宣传机制、有营销体系的“六有”要求，建立集群品牌整体设计创新创意体系，进行专业化设计，完善整体形象，助力产业集群发展。根据企业不同行业、不同产品，站在市场角度，面向不同人群、不同市场，因企施策，量身制定不同的品牌策略，设计高端品牌形象。提高高端精品产品包装水平和市场营销水平，提升品牌溢价能力。积极组织参加品牌创新创意设计大赛、设计对接会等系列活动，转变思想理念和工作方法，提高品牌创建意识和专业化水平。

（三）加强品牌宣传推广。创新品牌宣传路径，拓宽宣传范围，综合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新媒体等传统和现代宣传媒介，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宣传推介，在省内外营造浓厚的衡水农业品牌宣传氛围。积极参加在央视黄金时段、北京西客站、石家庄机场等投放的河北品牌公益广告宣传活动，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在各级媒体投放品牌宣传广告，在电视公益宣传中植入农业品牌内容。积极组织参加我为河北农业品牌

讲故事、我最喜爱的河北农产品品牌评选、我为家乡农产品品牌代言、品味河北等系列活动。利用新媒体、短视频等形式进行品牌宣传和服务，进行线上直播、开设专版、专栏、制作专题节目等。鼓励各县市区进一步加强线上宣传，发挥网络、手机传播快、覆盖广、成本低的优势，在微信、抖音、快手上投放衡水品牌宣传短片。

（四）参加举办品牌会展活动。组织各县市区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蔬菜节、果品节等活动，同期举办各类品牌展览推介活动，把节庆活动作为农业品牌宣传的一个重要平台。积极组织参加9.26中国廊坊农产品交易会、深圳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中国国际绿博会、河北农业品牌一线城市万里行等一系列活动，根据不同产业集群不同目标市场定位，组织专题宣传推广和产销对接，提高品牌产品销量，扩大品牌市场影响力。鼓励企业根据自身行业特点，积极参加国内外各种洽谈会、交易会、展览会、品牌论坛活动等品牌推介活动。

（五）拓展品牌销售渠道。加强对营销对象的分析 and 研究，通过文化挖掘、时尚引领、网红消费等找准市场需求，增加品牌农产品附加值。积极组织参加全省贫困地区专场产销、京津冀品牌农产品产销对接、品牌农产品进京年货节等系列品牌产品活动。根据北京市场需求，组织相关产业集群品牌产品参加省农业农村厅举办的河北农产品进市场、进超市、进社区、进饭店、进食堂、进餐桌等“六进工程”，提高我市产品在北京

市场占有率。鼓励各县市区与阿里、京东、特优农产品、农交汇等电商平台合作，支持品牌主体上线，开设“金牌”店铺，培育“网红农产品品牌”，促进品牌线上销售。支持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同商务等部门举办专题电商促销活动，完善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发动各县市区向电商销售平台引流，利用粉丝经济帮助品牌农产品快速出货，提升品牌知名度。

（六）强化品牌监督管理。加强农业品牌管理与保护，形成创品牌、管品牌、强品牌的联动机制。强化品牌保护，加强品牌授权管理和产权保护，挖掘品牌文化，加强对中华老字号、农业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老工艺、老品种的保护与传承。引导品牌主体增强品牌保护意识，加快商标注册、专利申请、著作权保护等，增强自我保护能力。依法保护品牌，维护品牌的质量、信誉和形象，保障农业品牌化工作健康发展。加强品牌管理。对衡水农产品品牌目录实行动态监管，对产生质量问题和信誉事故的及时清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品牌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财政、市场监督、发改、工信等多个部门。建立协调推进工作机制，共同研究推动品牌农业相关政策和重点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联合举办相关品牌活动。各县市区建立相应工作机制，落实省市工作安排部署，推动本地品牌农业健康发展。

（二）浓厚发展氛围。引导各县市区进一步强化品牌意识，将品牌建设摆上位，多研究，强推进。会同相关部门鼓励龙头企业在创建企业品牌的同时，运用专利申请、商标注册、地理标志保护等手段进行品牌保护。

（三）强化政策支持。各县市区要加强引导，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创新激励机制，从人才、资金、信贷等方面予以品牌创建支持。要加强与县市区财政、发展改革、商务等部门沟通协调，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四）强化督导考核。将品牌农业工作列入乡村振兴、农业高质量发展等考核指标体系，加强考核评价，推动工作落实。将品牌建设年度任务建立工作台账，形成时间表、路线图，逐项制定推进措施，实行动态管理，督促工作进度。对涉及资金的品牌项目进行科学评估，严格规范验收标准。年底对考核成绩突出的县市区进行通报表扬。

附件6

衡水市农业标准化生产实施方案 (2022-2025 年)

标准化是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内容，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的有效途径。为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和全产业链标准化，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主攻方向，构建以产品为主线、全程质量控制为核心的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打造一批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省级绿色优质农产品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基地，培育一批高标准引领的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选树一批标准化带动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和质量提升的示范典型，为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和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目标任务

到 2025 年，配合组织制修订省市级农业地方标准 20 项以上；推动产业按标生产，农业标准化生产覆盖率达到 80%；加快推进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绿色、有机、地标农产品总数达到 260 个以上。

三、重点任务

（一）构建以产品为主线的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推广应用优良新品种、绿色高质高效技术，选择一批影响力大、带动力强、产业基础好的农产品，强化全程质量控制，开展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梳理、比对分析和跟踪评价，及时完善体系框架，补充新发布的各类标准，加强《河北省农业标准体系》的动态维护，提高标准体系应用水平。按照“有标贯标、缺标补标、低标提标”的原则，编制全产业链标准体系表，加快产地环境、品种种质、投入品管控、产品加工、储运保鲜、包装标识、分等分级等关键环节标准的制修订，逐步建成布局合理、指标科学、协调配套的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二）加快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加大标准宣贯力度，强化标准的转化、推广和应用，以粮油、果蔬、畜禽、水产品为重点，指导生产单位制定配套的生产技术规程，推动各类示范基地（场、区、园等）实施标准化生产。强化农兽药残留限量等强制性标准的宣传培训，督促生产经营主体按标生产，落实禁限用和休药期间隔期等规定，严厉打击违规用药行为。

（三）打造以质量提升为导向的全产业链标准化基地。严格落实农业绿色发展、全程质量控制等相关标准，强化生产档案记录和质量追溯管理，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加强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培育一批质量过得硬、品牌叫得响、带动能力强的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以绿色食品、

有机农产品标准为基础，聚焦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和高端精品，发挥“标准化+”效应，着力推动标准、质量、品牌、信誉“四位一体”联动提升。在绿色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等重点领域先行先试，加强农产品品质研究，依托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创新团队等开展农产品特征品质评价，筛选核心品质指标，推动生产单位建立农产品分等分级评价体系。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和行业协会作用，促进品质评价成果应用，引导农产品优质优价。

（四）稳步推进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严格申报审核和认证程序，坚持统一区域环评、专家集中审查，严格工作时限，提高按期续展率，每年绿色有机地标农产品总数增加20个以上。加强培训，提升能力，对获证企业及时年检，规范用标，强化证后监管，落实退出机制，防控质量风险。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推动。市农业农村局成立标准化推进工作组，由分管局领导任组长，相关科室负责同志为成员，将标准化工作作为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建立健全标准化协同推进机制。各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明确分工、压实责任，确保工作落实。积极统筹相关涉农资金，强化经费配套，把推进标准化工作作为政策支持、资金扶持的重要条件，将标准制修订、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全产

业链标准化基地建设等工作纳入本级财政预算。鼓励将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与全产业链标准化工作统筹实施。

（二）协同推进落地。充分发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农业技术推广系统、技术创新团队、产业体系作用，以标准化基地为主体依托，加强标准综合体应用指导和相关标准跟踪评价，有计划开展标准化培训指导，推动政、产、学、研、推、用一体的标准化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构建以基地为载体的全产业链标准实施机制。组织开展“四个一”贯标活动，即编制一套简明适用的标准宣贯材料，组建一支根植基层的标准专家服务队伍，组织一批有影响力的观摩培训活动，培育一批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标准化生产能力，带动小农户按标生产。

（三）强化总结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加大对农业标准化生产经验做法、典型模式、技术成果和工作成效的宣传力度，为推进全产业链标准化营造良好氛围。抓好绿博会、有机博览会、农交会地标专展以及绿色食品宣传月等活动，抓好市场培育，强化产品推介，营造“绿色生产、绿色消费、绿色发展”的良好氛围。遴选优秀地标农产品入驻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展示体验馆河北展区，积极参加线上线下宣传展示，扩大我市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

（四）严格考核评估。农业标准化已纳入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延伸绩效考核范围，各县市区要加强对实施情况的督导检查

查，定期组织考核评价，推动工作任务落实。各县市区要及时对农业标准化实施方案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促、总结，及时反馈好的经验做法。

